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28 日召开的公司八届董事会 2016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和 2016 年 8 月 19 日召开的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16 年 7 月 30 日和 2016 年 8 月 20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的临 2016-082 号《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八届董事会 2016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和临 2016-089 号《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委托管理人为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并通过其设立的长江资管康恩贝 1 号分级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集合计划”）进行操作管理。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信息披露工作指引》的相关要求，现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0 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通过集合计划以竞价交易方式（二级市场）累计买入公司股票 20,712,850 股，成交金额为人民币 150,365,038.93 元，成交均价约为人民币 7.26 元/股，买入股票数量占公司总股本 251,073 万股的 0.82%。

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尚待完成康恩贝股票的购买计划。公司将持续关注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限公司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

董 事 会

2016年12月31

日